

律政司司長主持「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」主題講座開場發言（只有中文）（附圖）

以下是律政司司長林定國資深大律師今日（四月十五日）主持「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」的「香港國安法與法治實踐」主題講座的開場發言：

大家好。來到今日最後一個環節，就是「香港國安法與法治實踐」。法治的確很重要，正如較早前夏主任（十三屆全國政協副主席、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主任夏寶龍）說過，我們要文明法治；鄭主任（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主任鄭雁雄）說法治是「治」的常態。

國家安全教育的目標

大家的起點一定是維護國家主權、安全和發展利益是「一國兩制」方針的最高原則。國家安全教育做得如何、是否成功，關乎香港是否能準確貫徹「一國兩制」方針。任何事情希望辦得好，必須首先問究竟我們想達成甚麼目標。我認為終極目標是希望培養所有在香港的中國人作為「自覺的護國志願軍」。

不單是法律責任，也是應有之義

我們並不希望人們只是因為害怕受法律制裁，所以才尊重和遵守涉及國家安全的法律。反而我們更希望每個人都自動自覺，感受到尊重和遵守國安法律，不單是法律責任，更是作為中國人的應有之義，是理所當然、不言而喻的份內事。正如夏主任曾在較早前一個場合指出：「全社會每個人都應是維護國家安全的參與者、推動者、受益者，而不是旁觀者」。

培養維護國安的自覺性

那麼怎樣才可培養維護國家安全的自覺性？夏主任亦曾說過：「有心，才會有力，才會變成自覺」。說到自覺性，我們不能單單動之以情，必須同時曉之以理。維護國家安全需要建基於客觀理性基礎，而國家安全法律必然包含在內。

我們不是要人人熟讀、背誦或鑽研法律條文，當一個法律學者。我們是要讓市民大眾通過認識基本條文，了解和思考這些法律究竟是反映及針對國家面對甚麼的國安風險，這些風險可能帶來的傷害，國安法律如何防範、制止及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，從而保障廣大市民能有一個安居樂業的環境。總體國家安全觀當中提到，「國家安全一切為了人民、一切依靠人民，為群眾安居樂業提供堅強保障」。我們要讓大眾理解並深刻銘記，國家安全受威脅甚或出現問題，安居樂業、幸福美滿的生活，只會是鏡中花、水中月。

堅持以法治原則維護國安

培養市民大眾自覺維護國家安全所面對的一大挑戰，也是我們要高度警惕及正視的是，有人可能因缺乏認識、存有誤解，甚至受到惡意抹黑攻擊的影響，擔心國安法律損害法治原則及剝奪基本人權自由。故此，向大眾清楚解說香港國安法律如何符合一般法治原則，不會違反基本人權自由，至為重要。

解說國安法律如何符合一般法治原則，必須循序漸進、按部就班。例如我們可以《香港國安法》第五條作為切入點，該條文開宗明義指出，防範、制止和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犯罪應當堅持法治原則；該條文餘下內容亦提到一些明確的法治原則，例如需要假定無罪。除第五條外，還有很多條文，以及通過法庭案例，幫助進一步說明國安法律在實踐中如何體現法治原則。

完

2023年4月15日（星期六）